

葵青區議會
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第五次會議（二零二四）
會議紀錄

日期：2024年10月9日

時間：下午2時30分至下午3時50分

地點：葵青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潘志成議員, MH (主席)

陳藹怡議員 (副主席)

王聰穎議員

吳任豐議員

李偉樂議員

周劍豪議員

周潔瑩議員

林映惠議員

林翠玲議員, MH, JP

梁嘉銘議員, MH

莫綺琪議員

郭慧敏議員

陳安妮議員

陳志榮議員, MH

彭熠銘議員

黃淑雯議員

葉長春議員, MH

劉美璐議員

劉興華議員, BBS, MH, JP

歐志輝議員

鄧麗玲議員

鄭臨議員

盧婉婷議員, MH

蘇栢燦議員, MH

張欽龍先生, MH (增選委員)

鍾偉明先生 (增選委員)

譚惠珍女士, BBS, MH (增選委員)

出席時間

會議開始

離席時間

會議結束

常設部門及機構代表

葉秀玲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葵青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魏國坤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葵青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1
梁慧雅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經理（新界南）文化推廣
黃靖茵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高級館長（葵青區）
盧宛芝女士	教育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葵青）2

秘書

江佩玲女士	葵青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五
-------	-------------------

開會詞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葵青區議會（「區議會」）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委員會」）第五次會議（二零二四）。

通過二零二四年八月七日第四次會議（二零二四）的會議紀錄

2. 委員一致通過會議紀錄。

討論事項

隨著公共服務數碼化，要求加強推廣及教育區內長者使用「康體通」、「我的圖書館」及「城市售票網」等官方流動應用程式

（由潘志成議員，MH、吳任豐議員、梁嘉銘議員，MH、盧婉婷議員，MH、黃淑雯議員、王聰穎議員、陳藹怡議員、鄭臨議員、林映惠議員及林翠玲議員，MH, JP 提出）

（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文件第 14/D/2024 號及第 14a/D/2024 號）

3. 委員簡介討論文件，並提出意見如下：

- (i) 建議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加強推廣，例如設置街站、舉辦嘉年華等。關愛隊和議員辦事處的工作人員樂意擔任義工，以支持康文署的宣傳活動。另建議康文署和非牟利機構合作，在老人中心等長者聚腳點安排服務大使或青年義工以「一對一」形式教導長者使用流動應用程式，並恆常舉行這些活動；

- (ii) 反映少數族裔人士在下載流動應用程式時可能會遇到困難，故詢問康文署有何對策。另建議康文署因應少數族裔人士及新移民學生的需要而設計活動；
- (iii) 批評現時使用「康體通」報名參加團體舞蹈比賽的程序十分繁複，老師、學生及家長均須在登記過程中多次確認。學生須前往活動場地的自助服務站登記，非香港出生的學生更要到官涌指定地點的自助服務站登記。建議康文署簡化程序，以學校為一單位為學生統一申請，並限制參賽地區，從而避免跨區參賽造成不公的情況；
- (iv) 查詢市民經不同渠道報名參加活動和預約場地的數據。另查詢康文署在安排服務大使後，市民使用流動應用程式預約場地的數據，以評估成效；
- (v) 表示香港公共圖書館官方流動應用程式「我的圖書館」操作複雜，用戶搜尋圖書時須輸入精準的關鍵字和選擇分類，造成不便；以及
- (vi) 指出流動購票應用程式「城市售票網」內部分圖示的功能與一般認知不符，可能會誤導用戶，故建議直接以文字顯示功能。另建議在該流動應用程式增設少數族裔語言。

4. 康文署葵青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簡介回覆文件，並回應如下：

- (i) 「SmartPLAY 康體通」系統（「SmartPLAY」）設有專題網頁及流動應用程式，方便市民隨時隨地登記個人帳戶、搜尋和預訂康體設施，或報名參加康體活動。此外，市民亦可使用各區康樂事務辦事處、體育館、游泳池、運動場等約 240 個康樂場地內設置的 SmartPLAY 智能自助服務站，透過觸控操作預訂康體設施或報名參加康體活動，過程簡便快捷；
- (ii) 除了有服務大使在場地協助市民登記和使用 SmartPLAY 外，場地和康樂事務辦事處的文職人員都樂意指導市民使用 SmartPLAY；
- (iii) 備悉委員提出舉辦有關推廣 SmartPLAY 的外展活動的建議，會在資源許可的情況下考慮推行；

- (iv) 有關登記參加舞蹈比賽的技術問題，已向部門相關組別反映，希望盡快改善問題；
- (v) 市民可隨時隨地透過 SmartPLAY 專題網頁及流動應用程式搜尋和預訂康體設施，或報名參加康體活動。雖然暫時未能提供委員所查詢的數據，但根據觀察，在推出 SmartPLAY 後，康樂事務辦事處外不再從清晨起出現排隊訂場或報名參加康體活動的人龍。部門會致力完善系統，提升 SmartPLAY 的用戶體驗及服務質素；以及
- (vi) 融匯——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提供免費電話傳譯服務，有需要人士亦可使用坊間的翻譯工具。

5. 康文署圖書館高級館長（葵青區）簡介回覆文件，並回應如下：

- (i) 署方曾以外展形式向市民推介圖書館的電子資源，例如在「全民運動日」設置攤位，以介紹電子資源；
- (ii) 對於委員反映「我的圖書館」流動應用程式操作繁複及不便的意見，署方表示葵青區公共圖書館每月均定期舉辦讀者教育活動，以小組形式向市民推廣圖書館自助和電子服務及各類電子資源，包括教導如何使用「我的圖書館」。另外，讀者如有需要，可向圖書館的櫃台當值人員查詢，職員樂意提供即時協助；以及
- (iii) 圖書館館藏主要以中文及英文為主，因此「我的圖書館」以中文及英文為主要語言。康文署官方網站的圖書館服務簡介頁面設有其他語言版本，以便利少數族裔人士瀏覽。

6. 康文署高級經理（新界南）文化推廣在回應時表示，已備悉委員有關推廣活動和支援少數族裔語言的建議，並會向票務辦事處反映有關意見。

7. 主席總結討論如下：

- (i) 要求康文署於會後提供委員要求的數據；以及
- (ii) 建議康文署考慮在不同官方流動應用程式支援更多語言。即使圖書館館藏較少以少數族裔語言編撰的書刊，少數族裔人士也

康文署

可選擇參與其他文娛康樂節目。倘康文署的系統支援多種語言，少數族裔人士便無需倚賴翻譯服務或工具，有利他們參與康文署的活動。

(會後註：康文署就上述(i)及(ii)事項提交的資料文件載於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傳閱(資料)文件第 11/2024 號，並已於 2024 年 11 月 22 日向委員會傳閱。)

查詢康文署現時在葵青區舉辦活動的宣傳途徑

(由盧婉婷議員, MH 提出)

(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文件第 15/D/2024 號及第 15a/D/2024 號)

8. 委員討論上述事宜，並提出意見如下：

- (i) 委員透過康文署的網上公開宣傳，或經由居民提醒後方知地區活動的詳情。建議康文署除每月寄出活動資料外，也可定期將多項大型活動的內容合併製成一張海報，並透過秘書處、即時通訊應用程式或電郵發放。有關活動資料不但可發送至委員會，亦可發送予其他議員、分區委員會等，讓宣傳資料的接觸面更廣，從而加強宣傳；
- (ii) 康體活動小冊子的印刷量偏少，把有關資料發布在社交媒體平台，可收瀏覽增量之效。此外，「康文+++」社交媒體專頁介紹的節目大多屬全港大型活動而較少地區活動，故建議多在專頁介紹葵青區的活動，並在貼文加上標註，以便市民瀏覽，藉此吸引更多市民參與活動；以及
- (iii) 反映區內部份非牟利機構沒有收到康文署的電子宣傳資料。

9. 康文署葵青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簡介回覆文件，並回應如下：

- (i) 署方的部分特別活動由總部負責統籌，地區配合宣傳。因此，在發布有關活動的新聞稿後，才會展開宣傳。日後若再有類似的情況，會請示部門，以期及早通知區議會；
- (ii) 備悉委員提出在「康文+++」社交媒體專頁介紹葵青區活動的意見，以及在帖文加上標註以便市民瀏覽的建議；以及

(iii) 備悉委員提出有關派發活動資料的建議，日後將會透過電子郵件發送活動宣傳資料。

10. 康文署圖書館高級館長（葵青區）簡介回覆文件，並回應如下：

(i) 備悉委員有關派發活動資料的建議，另會更新電子郵寄清單；以及

(ii) 署方會主動發送電子宣傳資料予過往曾與圖書館有聯繫的非牟利機構。倘其他機構有意收取相關資料，歡迎聯絡署方。

11. 康文署高級經理（新界南）文化推廣簡介回覆文件，並回應如下：

(i) 倘有重點活動，署方會在委員會會議上報告；

(ii) 備悉委員有關社交媒體專頁的建議，將會在所涉葵青區活動的帖文加上標註；

(iii) 歡迎有意收取宣傳資料的非牟利機構聯絡署方，以便把他們的電郵加入電子郵寄清單；以及

(iv) 署方推出了全新一站式表演藝術資訊平台，集中發布康文署主辦或贊助的演藝節目和場地資訊，以便市民瀏覽。平台的網頁為 www.performing-arts.gov.hk。

資料文件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葵青區舉辦文化活動的工作匯報

（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文件第 16/I/2024 號）

12.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並提出意見如下：

(i) 過往「十八有藝—葵青社區演藝計劃」曾舉辦多於一項活動，故查詢今年活動減少的原因；

(ii) 香港中文大學的研究報告顯示，葵青區受歡迎的表演藝術種類為音樂，而康文署連續兩年都採用同一主題及與同一團體合

作。因此，委員查詢康文署選擇合作伙伴和活動主題的考慮因素；以及

(iii) 查詢康文署何時再進行計劃評估和表演內容調整的考慮因素。

13. 康文署高級經理（新界南）文化推廣回應如下：

(i) 在整合資源後，2024-25 年度的社區演藝計劃調整為每區一個項目；

(ii) 無伴奏合唱為音樂表演藝術。一般而言，每個「十八有藝」計劃的社區藝術項目均會在區內推行數年，以達至深化效果。有關辦事處會繼續留意計劃進程，並在採納參加者的意見和檢視成效後，考慮調整活動未來的方向；

（會後註：康文署補充社區節目辦事處會繼續留意計劃進程。）

(iii) 署方早前曾就約一年的活動進行問卷調查，其後收集到數千份問卷；以及

（會後註：康文署補充有關調查涵蓋 2023 年 6 月至 2024 年 4 月期間的活動，當中收集到 2 600 多份有效問卷。）

(iv) 備悉委員的建議，將會持續就「十八有藝」計劃進行研究和評估。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葵青區康樂體育活動的工作匯報

（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文件第 17/I/2024 號）

14.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葵青區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推廣活動暨使用概況匯報

（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文件第 18/I/2024 號）

15.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

2024/25 年度葵青民政事務處社區參與活動半年度報告 (2024 年 4 月至 9 月)

（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文件第 19/I/2024 號）

16.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

其他事項

17. 委員感謝各團體和康文署對葵青區體育節的支持，並呼籲與會者出席閉幕禮。

下次會議日期

18. 下次會議定於 2024 年 12 月 4 日（星期三）舉行。

葵青區議會秘書處
2024 年 11 月